

证券代码:605122 证券简称:四方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4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许可[2021]86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97号《关于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通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09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42.8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32,499.2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8,986.9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23,512.30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报告号为XYZH/2021QA-A20008的《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1	装配式混凝土预制构件项目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	48066407	5,302.84
2	干拌砂浆项目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	48066407	12,816.71
3	物流运输体系升级项目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	48066407	60.12
4	补充流动资金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	48066407	1,832.23

注:上表中的“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包括现金管理利息和普通存款利息收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未包含在内。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1	装配式混凝土预制构件项目	45,664.07	45,664.07	5,302.84
2	干拌砂浆项目	26,667.71	26,667.71	12,816.71
3	物流运输体系升级项目	32,666.76	32,666.76	60.12
4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1,832.23

备注:上表中的“累积投入金额”未包含息票。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关条款的约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严格的审批,保证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不存在违规存放与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二、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一)募投项目延期的基本情况
公司基于合理审慎使用募集资金,保护投资者利益的原则,结合当前募投项目所在行业的发展情况,经公司管理层审慎评估,拟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日期	调整后日期
1	装配式混凝土预制构件项目	2025年3月	2026年3月
2	干拌砂浆项目	2025年3月	2026年3月
3	物流运输体系升级项目	2025年3月	2026年3月

证券代码:688553 证券简称:汇宇制药 公告编号:2026-006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黄乾益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7,219,4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426%。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上述股份已被司法冻结,全部为无限流通股。
- 被动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近日,根据公司股票黄乾益先生向公司出具的《关于被动减持计划告知函》获悉其于近日收到安岳县人民法院的《执行裁定书》【(2025)川1021 执3348 号】。安岳县人民法院将变价被执行人黄乾益先生持有的公司股票1,300,000股无限流通股。黄乾益先生开立证券账户所在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根据《协助执行通知书》【(2025)川1021 执3348 号】要求协助安岳县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卖出黄乾益先生持有的公司股票1,300,000股,证券公司计划从2026年2月3日开始采用集中竞价方式执行。

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限售情况
黄乾益	27,219,439	6.426%	无限流通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无。
二、被动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主体:黄乾益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26-004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期业绩	业绩变动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预计为2774.27万元	同比增长	同比增长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预计为1442.72万元	同比增长	同比增长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预计为1442.72万元	同比增长	同比增长

注:2025年12月,公司收购深圳市通产丽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81%的股权,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在2025年度的可比报表中将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报表纳入合并范围,相应追溯调整了2024年的会计报表数据。

-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主要系2025年公司出售参股企业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取得投资收益约3,700万元,2024年无此事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下降,主要受到资产减值因素变动影响,公司净利润同比有所收窄。
-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公司2025年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公司孙公司重大诉讼
公司控股孙公司深圳市赛格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下称“赛格新城市”)与深圳市增

证券代码:000913 证券简称:钱江摩托 公告编号:2026-002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期业绩	业绩变动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预计为6,000.00万元	同比增长	同比增长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预计为5,000.00万元	同比增长	同比增长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预计为10,000.00万元	同比增长	同比增长

注:2025年1月,公司收购深圳市通产丽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81%的股权,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在2025年度的可比报表中将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报表纳入合并范围,相应追溯调整了2024年的会计报表数据。

-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主要系2025年公司出售参股企业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取得投资收益约3,700万元,2024年无此事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下降,主要受到资产减值因素变动影响,公司净利润同比有所收窄。
-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公司2025年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公司孙公司重大诉讼
公司控股孙公司深圳市赛格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下称“赛格新城市”)与深圳市增

证券代码:600704 证券简称:物产中大 公告编号:2026-005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李刚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李刚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聘任日期	解聘日期	是否担任重要职务	是否担任重要职务
李刚	副总经理	2025年1月29日	2025年1月29日	否	否

注: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于2025年5月16日任期届满,公司正在积极筹备换届工作。详见

(二)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为促进房地产行业健康平稳发展,国家于2020年8月出台房地产行业“三道红线”标准,并于2021年1月1日开始实施。据国家统计局和重庆统计局统计,2022年至2025年11月,房地产行业的发展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1-11月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商品房销售面积(万平方米)	-16.0%	-10.6%	-8.1%	-8.4%
商品房销售额(亿元)	-28.0%	-25.0%	-28.4%	-27.4%
房地产开发投资(亿元)	-14.0%	-8.9%	-13.2%	-28.4%
房地产开发到位资金(亿元)	-26.0%	-27.0%	-13.0%	-14.8%

商品混凝土行业受房地产行业影响较大,公司商品混凝土的主要销售市场在重庆市,根据重庆市混凝土协会统计,2022年至2025年第三季度末,重庆市商品混凝土产量及销售价格情况如下: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商品混凝土产量(万方)	2,642.4	4,492.3	1,627.1	3,511.1
商品混凝土销量(万方)	1,878.2	3,284.9	1,188.9	2,939.9
商品混凝土平均销售价格(元/方)	299.22	325.00	342.50	301.80
商品混凝土成本(元/方)	-89.66	-110.00	-120.00	-97.70

基于上述行业发展情况,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原因如下:
1.装配式混凝土预制构件项目延期原因
目前,重庆市装配式混凝土预制构件处于行业发展初期,尚无行业相关数据。

装配式混凝土预制构件产品的下游主要应用市场为房地产行业,受重庆市房地产业发展影响,装配式混凝土预制构件产品市场需求下降导致竞争激烈,行业发展不及预期。因此,公司采用分期建设的方式投入募集资金,具备了一定的装配式混凝土预制构件生产能力。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装配式混凝土预制构件项目已累计投入9,302.84万元,2025年全年,装配式混凝土预制构件产量为2.70万立方米,同比增长9.33%,目前处于市场开拓阶段。综上所述,公司为合理审慎使用募集资金,使募集资金利用率达到最大化,装配式混凝土预制构件项目投入情况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干拌砂浆项目延期原因
近年来,随着房地产行业调整,根据重庆市商品混凝土协会统计,干拌砂浆行业发展规模未达预期,具体情况如下:

年份	2025年1-9月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干拌砂浆产量(万吨)	106.94	177.23	233.7	218.1
干拌砂浆销量(万吨)	-23.00	-17.00	-33.00	-15.2
干拌砂浆平均销售价格(元/吨)	17.98	21.20	24.00	20.66
干拌砂浆成本(元/吨)	-26.50	-49.00	-19.00	-16.70

受下游房地产行业影响,2025年第二季度,干拌砂浆市场规模不足110万吨,湿拌砂浆市场规模已不足20万方,预计2025年全年市场规模相比2024年会出现下滑。砂浆市场发展不及预期。

为了降低成本且快速的切入砂浆细分市场,公司于2021年10月2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租赁及购买资产的议案》,以自有资金购买重庆庆建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两条砂浆生产线,年设计产能能为120万立方米,公司具备了一定的砂浆生产能力。

综上所述,重庆市砂浆市场规模较小,发展情况及不及预期,未来发展空间有限且具有不确定性,并且公司已通过购买砂浆生产线的方式具备了一定的砂浆生产能力,为合理审慎使用募集资金,使募集资金利用率达到最大化,干拌砂浆项目未投入,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3.物流运输体系升级项目延期原因
(1)市场地位变化
随着重庆市商品混凝土车辆租赁公司的企业质量的优化、运营规模的增长,管理水平也逐步提高,车辆运输外包服务在车辆维修、计提折旧、人员管理、车辆调度、车型结构、车型数量等方面更具优势。根据公司对车辆运输服务外包和自有车辆运输成本的统计,运输服务外

包成本低于自有车辆运输成本;并且,随着新能源车辆的不断发展,如果商品混凝土运输车由燃油车转换为新能源车,运输服务外包方式将为公司节约转换成本,并保证运营任务。

截至目前,公司部分日常运营任务由新能源车完成,并且能够满足日常运营任务。
(2)“双碳”实施情况
2020年9月22日,我国政府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首次提出“碳中和”目标,即:“中国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

2021年3月5日,2021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扎实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各项工作,制定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优化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提出“碳达峰”,由生态环境部根据本市温室气体排放控制要求,综合考虑经济增长、产业结构调整、能源结构优化、大气污染物排放协同控制等因素,制定碳排放配额总量确定与分配方案,核定重点排放单位年度碳排放配额,并书面通知重点排放单位。目前,公司尚未纳入重点排放单位。

2024年5月29日,国务院发布了《2024—2025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该方案旨在加大节能降碳工作推进力度,采取务实管用措施,尽最大努力完成“十四五”节能降碳约束性指标。
2025年8月25日,国务院发布了《关于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加强全国碳市场建设的意见》,旨在推动全国碳市场建设,促进绿色低碳转型,主要目标是到2027年实现主要排放行业的覆盖,到2030年建立健全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

根据测算,物流配送体系升级项目将使公司新增475台各类车辆,预计每年将新增柴油消耗1,521.63万升,新增二氧化碳排放量约4万吨,增加能耗约1.86万吨标煤,单位能耗为0.75吨标煤/万元,预计未来将会给公司节能减排工作造成较大压力。

综上所述,公司采用租赁车辆的方式保障日常运营任务,不仅使运输成本更低、管理更高效,并且结合国家未来“碳达峰”发展趋势,公司在未来经营中能够灵活切换使用新能源车执行运输任务,为合理审慎使用募集资金,使募集资金利用率达到最大化,物流运输体系升级项目未投入,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二)募投项目延期后的相关措施
募投项目延期后,为了保障募集资金合理利用和募投项目顺利推进,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
1.密切关注募投项目所在行业的发展情况,根据市场发展趋势合理、审慎开展募集资金投入;
2.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审批、监督和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
3.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过程中关于募集资金重大进展的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具体募投项目所在行业的发展情况,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上述募投项目根据市场发展情况推进相关工作,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六、专项意见说明
保荐机构意见

2021 执3348 号】要求对被被执行人持有的司法处置股票进行卖出而强制被动减持。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股东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88553 证券简称:汇宇制药 公告编号:2026-005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HYP-6589片联合用药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汇宇海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宇海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化学创新药HYP-6589片(项目研发代号“HY-0006”)用于开发与奥希替尼联合治疗靶点驱动基因阳性晚期非小细胞肺癌的临床试验获得批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HYP-6589片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1类创新药

参考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法,“东时转债”第六年的票面利率2.30%,计算天数为292天(2025年4月9日至2026年1月26日),利息为100×2.30%×292/365=1.84元张,即回售价格为101.84元/张。
二、本次可转债回售的有关事项
(一)回售事项提示
●“东时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东时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二)回售申报程序
本次回售申报代码为“113575”,转债简称称为“东时转债”。行使回售权的可转债持有人应在回售申报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方向为卖出,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
如果申报当日未能申报成功,可于次日继续申报(限申报期内)。
(三)回售申报时间:2026年1月26日至2026年1月30日。
(四)回售价格:101.84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
(五)回售款项的支付方式
公司将按照批准的价格及回售要求回售的“东时转债”,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回售资金的发放日为2026年2月4日。
回售申报后,公司将公告本次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三、回售期间的交易
“东时转债”在回售期间将继续交易,但停止转股。在同一交易日内,若“东时转债”持有人同时发出转股卖出指令和回售指令,系统将优先处理卖出指令。回售期内,如回售导致可转债公司债券流通面值总额少于3,000万元人民币,可转债仍将继续交易,待回售期结束后,本公司将披露相关公告,在公告三个交易日后“东时转债”将停止交易。
四、风险提示
如可转债持有人选择回售,则等同于以101.84元/张(含当期利息)卖出持有的“东时转债”。截至本公告发布前的最后一个交易日,“东时转债”的收盘价格高于本次回售价格,可转债持有人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敬请关注选择回售的投资风险。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3041 证券简称:真爱美家 公告编号:2026-004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同向上升50%以上情形

项目	本期业绩	业绩变动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预计为1,800.00万元	同比增长	同比增长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预计为1,500.00万元	同比增长	同比增长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预计为3,500.00万元	同比增长	同比增长

注:2025年1月,公司收购深圳市通产丽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81%的股权,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在2025年度的可比报表中将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报表纳入合并范围,相应追溯调整了2024年的会计报表数据。

-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主要系2025年公司出售参股企业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取得投资收益约3,700万元,2024年无此事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下降,主要受到资产减值因素变动影响,公司净利润同比有所收窄。
-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6-012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5年12月9日,公司与兴业银行上海漕河泾支行签署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协议》,于近期到账,收回本金3,500万元,获得收益8.9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存入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
结构性存款(人民币)	3,500	2025/12/10	2026/01/28	1.86	3,589.3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13.80亿元。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5122 证券简称:四方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3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6年1月22日以电子邮件或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1月2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表决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符合公司所在行业发展情况,并且与公司现阶段发展情况一致。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投票结果审议通过,经审计委员会事先认可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建立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和规范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管理,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了《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受理号:CXHL2501288;CXHL2501289;

适应症:拟用于与奥希替尼联合治疗靶点驱动基因阳性的晚期非小细胞肺癌。
申请人:四川汇宇海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5年11月21日受理的HYP-6589片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HYP-6589片联合奥希替尼在晚期非小细胞肺癌患者中开展临床试验。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SOSI(Sos of sevenless 1)是激活RAS蛋白的重要的鸟嘌呤核苷酸交换因子。激活后的GRB2招募SOS1到质膜,活化SOS1,活化的SOS1与RAS-GDP结合,通过核苷酸交换形成RAS-GTP,从而激活下游的RAS-RAF-MAPK和RAS-PI3K-AKT-mTOR两条关键信号通路,当细胞膜上EGFR为主的受体酪氨酸激酶(RTK)激活后,会解离磷酸盐,传递给生长因子受体结合蛋白2(Grb2),使其激活。是RTK-RAS及下游信号通路调控的关键枢纽。奥希替尼抑制酪氨酸研究表明,SOS1作为RTK-RAS及下游信号通路调控的关键枢纽,参与了第三代EGFR抑制剂奥希替尼的多条耐药途径,抑制SOS1可增强奥希替尼药效、延缓克服奥希替尼耐药药。临床前研究表明,在细胞水平,SOS1抑制剂奥希替尼能靶向MAPK和PI3K信号通路实现更深度、持久的抑制,在动物模型上也证实SOS1抑制剂与奥希替尼联用具有非常显著的协同增效作用。本品与奥希替尼联用具有解决未满足的临床需求潜力。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国内外尚无同类药品获批上市。
三、风险提示
新药研发具有周期长、投入